(上接B169版)

目前,公司就本次重组提供服务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的选聘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将尽快完成聘任事项,努力加快重组进程。

三、风险提示

1、交易双方已签署的《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系双方意向性表达,具体的交易方案及交易条款以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2、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1-059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超过1%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杨缨丽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杨缨丽退出成都美华圣馨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基本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	曹德莅、杨缨丽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4月28日		
股票简称	永和智控	股票代码	002795
变动类型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披义务人	股份种类(A股、B股)	减少权益股份数(万股)	减少权益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曹德莅	A股	454.25	2.27
杨缨丽		436.43	2.18
合计		890.68	4.45
权益变动方式	曹德莅及杨缨丽退出成都美华圣馨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导致曹德莅、杨缨丽间接持有永和智控权益减少。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权益股份数		本次变动后持有权益股份数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曹德莅	3,854.25	19.27	3,400.00	17.00
杨缨丽	1,834.43	9.17	1,398.00	6.99
余丽群	190.72	0.95	190.72	0.95
合计持有股份	5,879.40	29.40	4,988.72	24.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80.90	11.40	1,390.22	6.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3,598.50	17.99	3,598.50	17.99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工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备查文件	无

备注:

1、上表中曹德莅、杨缨丽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数为其本人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股份数。

2、上表中的无限售条件股份为曹德莅、杨缨丽所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的董监高25%限售比例。

二、其他相关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曹德莅、杨缨丽退出成都美华圣馨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后将不再以间接方式持有本公司权益比例股份。

本次公司股东的权益变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1-060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台州永健控股有限公司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台州永健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台州永健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健控股")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永健控股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台州永健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永健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0,0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0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永健控股减持计划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公司资金安排。

2、拟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

3、拟减持数量: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

4、拟减持期间:将在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满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实施。(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5、拟减持价格区间:按市场价格及减持方式确定。

6、拟减持方式: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即不超过200万股)。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永健控股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永健控股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减持股东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永健控股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台州永健控股有限公司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1-049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曹德莅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0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2,924,662.58元,按2020年度母公司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119,625.6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15,728,694.71元,减去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0.00元,公司期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22,533,731.61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16,666,380.06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2020年度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116,666,380.06元。

鉴于公司正在实施医疗健康产业战略转型,已逐步搭建连锁型肿瘤专科医院的产业布局,因产业拓展及培育涉及重大支出,对经营资金的需求量较大。为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及战略转型的顺利实施,从公司实际情况考虑,公司拟定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0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同时满足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发展所需的资金需求,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提供可靠的保障,为公司及股东谋求利益最大化,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股东和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严格执行相关的利润分配制度,与股东、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临2021-051号)。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表》。

(八)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关于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1-052号)。

(九)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1年度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十)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全年度中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发展计划和战略实施的需要,同意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中请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商业汇票开立及贴现、项目贷款、并购贷款、银行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为准)。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该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公司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资信状况具体选择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1年全年度中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3号)。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同意授权董事长或由其授权他人,根据订单周期及公司业务规模,开展额度不超过10,000万美元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本项授权自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4号)。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1年5月21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5号)。

公司独立董事俞俊雄、盛毅、陈禹将在本次股东大会述职。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四、议案六、议案八、议案十一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永和智控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永和智控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1-055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定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1年5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7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88号5栋23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0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审议《关于2021年全年度中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议案》;

7、审议《关于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参见2021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2021年全年度中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议案》	√
7.00	《关于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1年5月18日-20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30)

2、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88号5栋24层董事会秘书办公室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者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或护照)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杰、罗雪

联系电话:0576-87121675,传真:0576-87121768

电子邮箱:dongmi@yhvalve.com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所要求的证件到场;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 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永和智控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95",投票简称为"永和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上午9:15一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2021年全年度中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议案》	√			
7.00	《关于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委托人盖章(签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会议结束止。

备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1-050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缨丽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0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2,924,662.58元,按2020年度母公司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119,625.6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15,728,694.71元,减去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0.00元,公司期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22,533,731.61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16,666,380.06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2020年度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116,666,380.06元。

鉴于公司正在实施医疗健康产业战略转型,已逐步搭建连锁型肿瘤专科医院的产业布局,因产业拓展及培育涉及重大支出,对经营资金的需求量较大。为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及战略转型的顺利实施,从公司实际情况考虑,公司拟定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及战略转型的顺利实施。监事会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截至出具本审核意见时,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现有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有效实施。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0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全年度中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永和智控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1-052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40号文核准,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和智控")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14.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71,25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3,037,3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28,212,700.00元,其中股本25,000,000.00元,资本公积(资本溢价)303,212,7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610413号验资报告。

(二)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时间	金额(元人民币)
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442,438.25
减:购买理财产品	
加:理财产品到期	13,000,000.00
加: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594,527.40
减:2020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减:2020年度代垫的增值税金额	
加:扣还增值税金额【注1】	2,312,688.85
加:2020年度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11,894.14
减:2020年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2】	29,361,548.64
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注1: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为不含增值税金额,支出时为含增值税金额支出,本期归还增值税金额2,312,688.85元。

注2:2020年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楚门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签订监管协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存储形式	期限(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361070832571	0.00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楚门支行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1207083129064708220	0.00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8110801011900475399	0.00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356680100100090714	0.00	活期	
合计			0.00		

说明:为加强银行账户统一集中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在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已于2020年8月全部办理完毕上述四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各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本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0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关于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新增年产3000万套无铅水暖器材生产线项目"、"阀门研发检测中心项目"前期已投入的项目资产转入全资子公司浙江永和智控科技有限公司,并且将全部剩余募集资金余额28,755,127.10元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置换先期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2019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4,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后续未再增加购买理财产品,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赎回所有相关理财产品。

除"四"说明外,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八)募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报告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关于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新增年产3000万套无铅水暖器材生产线项目"、"阀门研发检测中心项目"前期已投入的项目资产转入全资子公司浙江永和智控科技有限公司,并且将全部剩余募集资金余额28,755,127.10元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

(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报告期,将剩余募集资金金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未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年度

编制单位: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821.2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36.1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37.2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720.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37.2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5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增年产3,000万套无铅水暖器材生产线项目	是	23,684.52	15,776.70		15,776.70	100.00%	终止实施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阀门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是	3,041.75	912.32		912.32	100.00%	终止实施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是	6,095.00	16,132.25	2,936.15	18,031.15	111.77%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32,821.27	32,821.27	2,936.15	34,720.17	105.7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终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终止实施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年产3,000万套无铅水暖器材生产线项目"及"阀门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2019年9月27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